

证券代码:688657 证券简称:浩辰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1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已全部上市流通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0.60元
- 每股转增0.46股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5/13	2026/5/14	2026/5/14	2026/5/14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6年4月17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 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6股,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

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65,514,28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501,063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65,013,225股。此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007,935.00元(含税),合计转增29,906,08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95,420,372股(转增股本数量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量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2) 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息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及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转增比例)÷总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65,514,288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501,063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65,013,225股。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65,013,225×0.60÷65,514,288=0.5954元/股(保留四位小数)。

虚拟分派的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65,013,225×0.46÷65,514,288=0.4565(保留四位小数)。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0.5954)÷(1+0.4565)元/股。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5/13	2026/5/14	2026/5/14	2026/5/14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0

###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截至2026年4月30日,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余额为153,704.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18%,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4,091.6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19,612.97万元。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 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

3. 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一)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同时为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32.0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方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5.5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方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6.50亿元。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上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借款等融资业务、保理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等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范围	担保金额(万元)	逾期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目前累计担保金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1	浙江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0	0.00	0.00	70%以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范围	担保金额(万元)	逾期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目前累计担保金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1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	38,000.00	0.00	7,450.00	0.00
2	福建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40,000.00	0.00	13,890.00	0.00
3	连云港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0.00	25,810.00	0.00
4	连云港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0.00	6,470.00	0.00
5	浙江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0%	5,000.00	0.00	0.00	0.00
6	福建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0.00	6,000.00	0.00
7	郑州五谷道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0.00	0.00	0.00
8	成都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2,000.00	0.00	0.00	0.00
9	南昌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00	0.00	1,600.00	0.00
10	克明食品营销(上海)有限公司	100%	3,000.00	0.00	0.00	0.00
11	上海味事达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0.00	0.00	0.00	0.00
12	上海味事达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0.00	0.00	0.00	0.00
13	福建克明五谷道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92.59%	25,000.00	9,763.85	9,763.85	0.00
14	常德市鼎城区兴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24,000.00	655.25	18,556.96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15	新疆宏盛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13,000.00	6,282.00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16	格尔木兴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5,000.00	2,949.69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17	格尔木兴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46.08%	9,000.00	7,428.65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18	广西来宾市同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49.82%	16,000.00	1,000.00	2,164.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19	阿克苏市宏盛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28,000.00	7,961.51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20	乌什县兴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15,000.00	7,847.90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21	阿克苏兴融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53%	10,000.00	10,000.00	0.00	其他持股5%及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提供信用反担保
	合计		320,000.00	11,419.10	153,704.5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2) 公司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胡立新、陆翔、梁江、邓力群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权益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日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即实际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

(3) 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QFII取得公司派发的股息、红利,由公司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如相关

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 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60元。

(6) 公司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来源于公司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涉及扣税情形。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流通股)	4,014,542	18,600,001	0.00	59,694,543
1.A股	4,014,542	18,600,001	0.00	59,694,543
三、股份总额	65,514,288	29,906,084	0.00	95,420,372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95,420,372股摊薄计算的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0.54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中心  
 联系电话:0512-62880780-8218  
 电子信箱:ir@stecard.com  
 特此公告。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22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6-027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合林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58人,代表股份186,059,9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6209%。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名,代表股份183,617,6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90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53人,代表股份2,442,3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7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3人,代表股份2,442,3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3名,代表股份2,442,3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70%。

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管出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名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提案,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830,9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69%;反对155,5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5%;弃权7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13,3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218%;反对1,55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07%;弃权7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76%。

2. 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839,8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7%;反对14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2%;弃权7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2,2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828%;反对14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351%;弃权7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6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李勤芝、沈高妍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会议备查文件  
 1.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6-027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20日至2026年11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投资
累计已回购股份	81.3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140%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73.00万元
实际回购均价	24.13元/股=24.4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7元/股(含),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和2025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方式和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和《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2026年4月,公司未回购股份。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1.30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41元/股,最低价为24.13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73.03万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5-07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6-028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在线互动平台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现状、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8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临2026-028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2类改良型新药氨酚羟考酮缓释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氨酚羟考酮缓释片《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氨酚羟考酮缓释片  
 剂型:片剂  
 规格:盐酸羟考酮5mg和对乙酰氨基酚32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2.2类  
 药品有效期:24个月  
 上市许可持有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10032026  
 受理号:CXH52400088  
 证书编号:2026S01349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002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氨酚羟考酮缓释片适应症为用于术后中重度疼痛,应在患者不能耐受替代治疗(例如非阿片类药物)或替代治疗不能满足镇痛需求,需要使用阿片类药物治疗情况下使用。本品系公司依托自有特药缓释制剂技术平台在

已有常释氨酚羟考酮片基础上进行改良,采用速释层和缓释层双层技术设计,快速起效,且12小时长效平稳镇痛,避免患者夜间服药,保障睡眠质量,提高患者的依从性;其物理屏障技术可有效防止阿片类药物滥用。

本品属于国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规定的第二类精神药品,具有较高的政策壁垒。国家药监局官网显示,我国2024年手术患者近10425.50万人次,5年复合增长率8.51%。阿片类镇痛药贯穿于围术期疼痛管理的全过程,而复方阿片类镇痛药具有协同镇痛、不良反应少、用药依从性好等优点,被国内外专家广泛推荐。米内网中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药品竞争格局数据显示,2025年度羟考酮(含盐酸羟考酮和氨酚羟考酮)口服制剂销售额约9.20亿元,其中,常释氨酚羟考酮片2025年度销售额约2.9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5%。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氨酚羟考酮缓释片首家获批上市,有效填补了国内强阿片类缓释制剂的空白,标志着公司在麻醉镇痛领域重磅新品实现重要突破,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缓释镇痛特药赛道的核心竞争优势,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目前该药品尚未实现销售,不会对公司近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药品获批到生产销售期间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7日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4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至0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yonyo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以及2026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解公司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14日(星期四)16:00-17: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4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文京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吴政平先生、独立董事张瑞君女士、董事会秘书齐麟先生及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4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至0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yonyo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管曼曼、刘小未  
 电话:010-62436388  
 邮箱:ir@yonyo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